

# 阿拉善孛井滩生态移民示范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嘉尔嘎勒赛汉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优化采购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楷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阿拉善孛井滩生态移民示范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嘉尔嘎勒赛汉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优化采购项目（项目编码：TGLZCS-G-F-230002）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嘉尔嘎勒赛汉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优化采购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宁夏天一爱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4,398,6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服务	嘉尔嘎勒赛汉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优化3年	<p>1、运行周期内保证本项目设施设备损耗率低于5%，否则甲方有权处罚。2、运维方由持有《废水处理工》专业职业资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对设备、工具和程序实施正常维护和修理，以确保项目设施长期、可靠、安全地运行。在设备、工具和程序不能正常运行时向甲方报备，甲方开具维修单后乙方技术人员应一小时之内抵达现场，否则甲方有权处罚。3、供应商须拥有一支人员配备齐全、经验充足且经过培训的工作团队，能够有效地按照项目设施设备操作手册和规范运营，并及时有效的处理紧急情况；4、对本项目设施设备进行监测，并将监测数据记录上报甲方，供应商须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规定使本项目安全平稳运行；5、供应商运营期间须符合城市文明创建的要求，包括厂容厂貌、室内外环境、设施设备卫生管理等。6、供应商运营期内须保证本污水处理厂所排水质符合国家规定的环保标准；若排放水质不达标，甲方有权处罚。7、供应商应按照环保部门的相关要求处理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并承担相应费用；如未按要求处理污泥甲方有权处罚。8、供应商须按每天24小时，一年365日连续接收并处理污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自行减少污水接收、污水处理量或停运项目设施。因设施设备检修需计划内暂停服务时，须上报甲方批准。9、在委托运营期内，供应商须本项目全部运营数据上报甲方，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为任何第三方处理污水，不得将污染物总量指标转让给第三方。10、供应商须保证处理后的污水达到协议规定的出水水质标准；除计划内暂停或不可抗力外，乙方就甲方提供的不高于设计水量1.5倍的进水，不得拒绝处理。11、供应商分别从电费、在线监测费用、污水处理药剂费用、岗位操作工及技术人员费用、机械设备维修保养费、废液处理费、污泥处理费、供暖费、水费、化验费、自行监测费、故障处理手工检测对比费以及预估利润进行报价。</p>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主）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1,466,200.00	3.00	年	4,398,600.00

内蒙古楷恩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0日